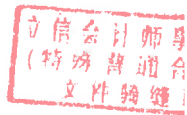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沪252XTWJ47R



关于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F10611号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月股份”）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日月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日月股份2024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日月股份2024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日月股份2024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日月股份为披露2024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俞伟英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益安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90号《关于核准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1,200,000,000.00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共12,000,000张，期限为6年。

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12,000,00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1,200,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4,433,962.26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195,566,037.74元，已由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的3915200104666669的账户，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602,830.19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3,963,207.55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F1082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明细	金额（元）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3,518,826.17
减：2024年度使用（注）	5,459,483.00
加：2024年理财收益、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501,209.02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8,560,552.19

注：2024年度使用金额包含2023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信用证方式支付，本年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260.96万元；2024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信用证方式支付，本年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270.02万元。



(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1、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79 号文“关于核准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7,457,044 股，发行价格 20.37 元/股。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7,457,044 股，募集资金总额 2,799,999,986.28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5,5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794,499,986.28 元，已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宁波江东支行，账号为 39152001045555558 的人民币账户 2,794,499,986.28 元，减除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 868,355.69 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93,631,630.59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97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金额情况为：

明细	金额(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80,395,680.54
减：购买理财产品	400,000,000.00
加：赎回理财产品	1,400,000,000.00
减：2024 年度使用	236,673,980.68
加：2024 年理财收益、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47,326,013.72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91,047,713.58

注：2024 年度使用金额包含 2023 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信用证方式支付，本年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 3,156.29 万元；2024 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信用证方式支付，本年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 4,967.84 万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监管协议的签署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开发



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和使用，并于 2020 年 1 月 2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签署了《关于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和使用，并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签署了《关于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订了《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	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	39152001040166666	活期存款	28,560,552.19
合计				28,560,552.19

（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监管协议的签署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的要求，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宁波日益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支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订了《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支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	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	39152001046668889	活期存款	535,270,109.0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	574908247910999	活期存款	533,120,678.94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支行	宁波日益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81200101310000990	活期存款	322,656,925.62
合计				1,391,047,713.58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本次现金管理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8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本次现金管理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年度累计购买相关产品 40,000.00 万元，累计赎回相关产品 140,000.00 万元，具体交易明细如下表：

序号	受托方	委托理财	委托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是否到期收回
		产品名称				
1	交通银行象山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0	2023/9/1	2024/1/21	是
2	交通银行象山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0	2023/9/1	2024/1/21	是
3	交通银行象山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0	2023/9/1	2024/1/21	是
4	交通银行象山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0	2023/9/1	2024/1/21	是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江东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0	2023/9/1	2024/1/12	是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序号	受托方	委托理财	委托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是否到期 收回
		产品名称				
6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象山 丹河东路证券营业部	财通证券财运通 205 号收益 凭证	10,000.00	2023/12/19	2024/12/17	是
7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象山 丹河东路证券营业部	财通证券财运通 206 号收益 凭证	20,000.00	2023/12/19	2024/9/19	是
8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宁波北仑 灵江路证券营业部	甬兴证券甬益 12 号收益凭证	10,000.00	2023/12/26	2024/12/25	是
9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享 245 天 240122 专享固定 收益凭证	20,000.00	2024/1/23	2024/9/23	是
10	鄞州农村商业银行东吴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0	2024/1/25	2027/1/25	提前转让收回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780.29		
募集资金总额										113,924.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年产 12 万吨大型海上风电关键部件精加工生产线建设	否	84,100.00	84,100.00	84,100.00	780.29 (注 1)	78,626.78	-5,473.22	93.49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注 2)	不适用 (注 2)	否
项目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296.32	35,296.32	35,296.32		35,298.20	1.88 (注 3)	100.00				
合计		119,396.32	119,396.32	119,396.32	780.29	113,924.99	-5,471.3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金额与“一、（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中置换先期投入及年度使用合计金额差异 234.34 万元，主要为公司先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到期后再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详见公司 2020-007 号《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信用证方式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未到期尚未置换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495.30 万元。

注 2：本项目不单独产生营业收入，其经营效益主要在于公司通过自建产能，降低对外协加工厂商的依赖，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精加工铸件配套服务，故无法测算效益。

注 3：差额主要为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1.88 万元。

注 4：上述数据加计尾差系数据折算万元四舍五入导致。



附表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23,622.03		单位: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8,990.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产 22 万吨大型铸件精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16,000.00	216,000.00	216,000.00	23,622.03 (注 5)	105,627.35	-110,372.65	48.84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注 6)	不适用 (注 6)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63,363.16	63,363.16	63,363.16		63,363.16		100.00					
合计		279,363.16	279,363.16	279,363.16	23,622.03	168,990.51	-110,372.6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5: 本年度投入金额与 “一、(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中置换先期投入及年度使用合计金额差异 45.37 万元, 主要为公司先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到期后再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详见公司 2022-041 号《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信用证方式支付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支付未到期尚未置换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3,110.92 万元。

注 6: 本项目不单独产生营业收入, 其经营效益主要在于公司通过自建产能, 降低对外协加工厂商的依赖, 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精加工铸件配套服务, 故无法测算效益。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28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 4月 4日

俞伟英

女

1980-10-0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杭州分所

330501198010031342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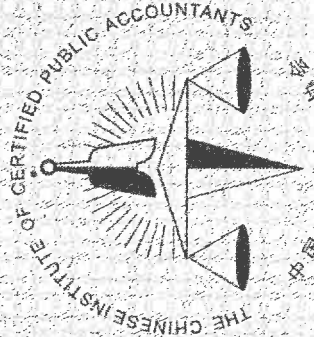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1980年 10月 03日

2012年 01月 01日

2013年 01月 01日

2014年 01月 01日



姓名

郑益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12-03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8221990120327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3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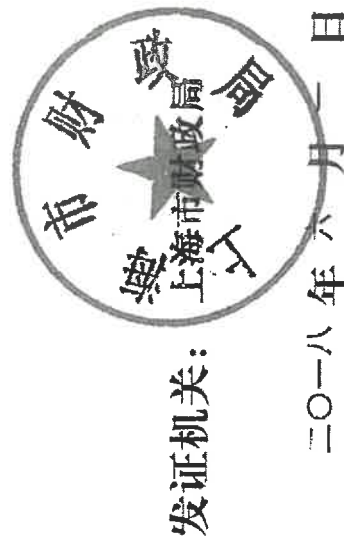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21 年 04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后查看主体身份
信息, 了解更多许可、体
记、备案信息、体
统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类型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咨询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4 日